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第二次臨時董監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七年八月三日上午十時

地點：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八十五號九樓

主席：趙董事長守博

出席人員：

董事長

董事

趙守博

沈義人（張天欽代）

林宗義

葉明勳

翁修恭

楊寶發

蘇南洲

劉興善

楊光漢

張天欽

陳河東（趙守博代）

張秋梧

賴澤涵

林鉅銀

列席人員：

內政部

教育部

基金會

曾專門委員中明

涂專門委員崇俊

各處室主管

壹、主席致詞：（略）

記錄：呂傳勝

貳、討論事項

一、鄭執行長興弟請辭執行長職務案。
決議：通過。

二、董事長提名本基金會執行長之聘任，提請討論案。

張志銘教授，台灣省台中縣人

學歷：台灣大學法律系學士、西德慕尼黑大學法律系博士

經歷：國立台灣大學社會系暨三民主義研究所副教授、內政部社會福利委員會委員、消費者

文教基金會公共政策委員會召集人、國立台灣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現任：國立台灣大學社會系暨三民主義研究所教授

決議：通過聘任張志銘教授為本會執行長。

參、臨時動議

葉董事明勳提案：建議本會致贈鄭前執行長興弟紀念禮品，以表彰其對基金會之貢獻。
決議：通過。

肆、主席結論：（略）

伍、散會

主席：趙守博
記錄：呂傳勝